三二、 關係人交易

智邦公司及子公司(係智邦公司之關係人)間之交易、帳戶餘額、 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,故未揭露於本附註。本公司與其 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:

(一)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

註:智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10年11月由子公司轉列為關聯企業。

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之價格,係依據雙方議定之條件為之,並無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。

(三) 營業外收入及損失

								111年	1月1日	110年	1月1日
帳	列	項	目	關係	、人	名	稱	至3月31日		至3月31日	
其他收入				智上公司				\$	67	\$	-
智宇生			生醫公司				<u>23</u>		<u>23</u>		
								\$	90	\$	23

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,係依雙方議定條件決定。

(四)應收關係人款項

本公司對關係人收款條件為交貨後75天至90天。